

陪伴共和国三代读者的成长经典

秦文君



属于 少年刘格诗的自白

秦文君 著



少年儿童出版社



属于少年刘格诗的自白

秦文君 著

少年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属于少年刘格诗的自白/秦文君著. —上海: 少年儿童出版社, 2014. 5

(贾里贾梅大系)

ISBN 978-7-5324-9479-8

I. ①属… II. ①秦…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50155 号



贾里贾梅大系

属于少年刘格诗的自白

秦文君 著

陈 舒 封面图

刘 研 插 图

赵晓音 装 帧

责任编辑 孙益恒 范 榕 美术编辑 赵晓音

责任校对 王 曙 技术编辑 许 辉

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少年儿童出版社

地址 200052 上海延安西路 1538 号

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

地址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易文网 www.ewen.cc 少儿网 www.jcph.com

电子邮件 postmaster@jcph.com

印刷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9 字数 202,000

2014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4-9479-8/I·3721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生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目 录

对于劲敌陈应达的自白 / 002
对于一场虚幻游戏的自白 / 023
有关“徒劳的较量”的自白 / 051
关于当个独行侠的自白 / 078
事关悲伤的自白 / 111
关于第一次神秘约会的自白 / 136
关于做好人、做坏人的自白 / 164
关于恪守公道的自白 / 188
关于强者与弱者的自白 / 216
关于宽容与不宽容的自白 / 237
关于倾听命运召唤的自白 / 259
关于憧憬未来的自白 / 276

刘格诗自白之一

我经常假装用陌生人的目光来观察自己，想弄明白自己究竟是谁。还有，别人是否看透我杀人放火的事？我承认，曾用眼神杀过陈应达几十回；至于放火，特此声明，我就是有这个心愿：想向陈应达这幸运鬼臀部那个裤袋里扔一根划亮的火柴。这十有八九就是该死的“嫉妒”，它听起来像是王小明、张飞飞这些小心眼儿的女流之辈的专利，谁知我，竟有一大把！我只能把它藏在别人看不见的地方。我还能自称是绿林豪杰吗？老天，为什么让一个堂堂大个子拥有一颗渺小的心呢？

对于劲敌陈应达的自白

刘格诗穿过瓶颈似的被称为四德坊的弄堂去学校，他扛着肩，想象自己是个头插进云彩里的巨人，天气放晴的日子，四德坊拐角的垃圾箱旁会有一条狗在那儿静静地恭候他。那使他跨出家门时心生隐隐的企盼。他瞥见那小活物了，它是一条黄毛狗，身体婴儿般的柔软，肥滚滚的，眼睛乌溜溜的，它见到刘格诗，便异常欢欣地昂起头，热烘烘地挨近来，它的热忱使他心里发暖。

“你好，犬！”刘格诗伸手拍拍狗头，他爱称它为“犬”，就是这个绝顶朴实的称谓，他想这黄狗一定会在心里称他为“人”，彼此彼此。他的手心贴在稠密细软略带温湿的狗毛上，心里冷不丁顿了顿：不知这小东西在凄风苦雨、隆冬酷暑时躲在哪里栖身？它只在天好的时候才露面，仿佛成了与好天气搭配的一道固定风景。

刘格诗心底轻轻地叹息一声，感慨不已，他不合群，没有什么哥们儿密友，另外，迄今为止，他还没有遇到任何女生的青睐。据本班男生张潇洒说，女生们会用含笑的目光追随喜欢的男生，那种表情有个说法，叫送秋波。可是他刘格诗却从未收到过这种“波”，只有这条路边的小黄狗与他心存默契。

一辆助动车突突突驶来，只听有人嬉笑道：“此狗姓刘乎？”

那是被女生们捧为“大才子”的陈应达，他又开两条小腿，坐在他爸那辆助动车的后座上，跷着两只船似的鞋，鞋帮上的耐克标记活像数学老师严萍萍批作业时打的钩，他连袜子也是用名牌武装起来的，还有挺括的衣装，再将肩膀晃啊晃，好不体面。而他的爸爸陈医师简直就是车夫的打扮，脑后翘起几撮叛逆的毛发，衣服下摆皱得松松垮垮，使人联想起扎紧过一阵又松开的布口袋。

刘格诗极想追上去回敬一句：“此狗大名陈应犬也！”但他终于没发出声音，他不爱张狂，不经过深思熟虑，或者话不惊人，他绝对是沉默是金，他不允许自己成为信口开河的人，要是一言既出，又出尔反尔，乃耻辱也！

刘格诗告别犬。他的心情不怎么好，他其实不喜欢所在的学校，那里死板可笑的事情有一大把，单说一件小事：生物老师，她指点大家非要管身体叫躯干，脑袋叫头部，屁股叫臀部……一次生物课上，刘格诗故意装病，点着头部呻吟道：“这里疼！”那老师随口就问：“噢，是脑袋疼？”嘻，情急时刻，她脱口而出的也是“脑袋”、“屁股”之类的！再说，到了医院假如医生拗口地说什么：容我细细检查您的躯干！真会让人笑痛肚皮的。

踏进学校长长的走廊，刘格诗远远地望见本班女生张飞飞

正伙同(3)班的吴莉美站在教室门口说笑，那个吴莉美名字也够古怪的，乍一听活像“狐狸妹”。实际上这个女孩不算妖气，倒是张飞飞，嗲得天下第一，还有认本班男生做弟弟的嗜好，那个鲁智胜就是她认的“嫡传弟弟”。听说还有几个男生想加盟做她弟弟，未被获准还耿耿于怀。这事让刘格诗听起来就像天方夜谭，不怎么可信哪。

“嘘，轻点，他过来了！”张飞飞用手肘推着吴莉美说，“那边，那边。”

“哪里？哪里？”吴莉美左顾右盼着，“帅哥在哪里？”

刘格诗猜不透她俩是否会在议论他，正疑惑，又见张飞飞用热辣辣的眼光迎过来，他的心一阵紧跳，汗差点冒出来，只是当他走近几步后才发现两个丫头的眼光早越过他的肩停在远处某个目标上，真是害人匪浅。这还不算，他分明听见张飞飞亲热地叫道：“大才子，有人专程来讨教数学题，喂，这类冷门的题今天的数学试卷会不会考到……”

女生们的眼里惟有陈应达这个尊贵的大才子，其实叫那家伙大才子倒也罢了，陈应达是有点才子相，头围大，眼睛狭长有灵性，出口成章，还爱摆弄几句之乎者也。此刻吴莉美递上去的题，对他如同小菜一碟。他解了题后还问有没有难点的！谁知此人的“头部”是否长歪了，里面的软件几乎适用于电脑。初一、初二两年中这歪才为学校抱回不少奖牌，成为校长的宠儿，爹娘的宝贝。只是，那些女生何必发表特级谬论，管长着螳螂细腿的小瘦子陈应达叫帅哥？老天，她们讲不讲公理！

刘格诗装做不在乎，大摇大摆径自走进教室，可门口的说笑声却一路追来，教室这公共场所往往容不得人耳根清净。他听见陈应达在谈笑风生，还口出狂言，大谈每学期初的考试犹如军

队的阅兵式，是展示水准的机会，还说这时发挥高水平其实就等于占领制高点。

这一套听起来好生耳熟，刘格诗冷不丁记起家中的老爸今天一早还提过这些类似的谬论。老爸姓刘名谨礼，偏巧又担当戏院经理一职，所以人们称他“刘经理”，听起来仿佛在直呼其名，没什么恭敬的成分。刘格诗很记仇，他记得初一时老爸曾在本班内安插过两个“地下党”：他的同桌贾里以及贾里的好友鲁智胜，老爸常常通过电话暗自向他俩刺探他的状况。殊不知，自打刘格诗察觉到老爸有这一手后，就跑去警告那两位不准泄密。好在贾里很识时务，不仅一口答应按照刘格诗设定的口径对付他老爸，还殷勤地问：“要不要提供若干假情报？”贾里和鲁智胜还说特别反感家长这么鬼头鬼脑，借机给老爸定了个间谍代号，叫“死了吗的头头”。缘由是他们爱把戏院英语cinema丑化成“死了吗”，戏院经理自然就荣升为“死了吗的头头”了。

刘格诗记忆方面也许有特异功能，对有的事能一口气记一百年，对有的事却总是懵懵懂懂的，像老爸千叮咛、万嘱咐的话，转眼间便会被他遗弃在脑后，仿佛记忆也会逆反，捣蛋！此刻死鬼陈应达有关的几句考试壮语，却像一把小钩子，把已经压在他记忆第十八层下的事勾了起来。

此刻，他清晰地记起老爸的通牒：责令他数学考试成绩不低于陈应达。

人与人很微妙，那个陈应达就像刘格诗的天然劲敌：他聪明绝伦，况且他们两家同住一幢楼，刘家住顶楼，陈家住二楼，两家的家长偏又心存芥蒂，面上笑嘻嘻，心里憋着不服气。而且不知怎的阴错阳差，两个志趣不相投的少年居然是同年同月

同日生。刘格诗情愿与某个娟秀的女生同年同月同日生，即使瞎想想两人曾携手一道来投胎，也很温暖浪漫，可和陈应达手牵手来这世上的，有何趣味可言！没准他俩在产院里就相互用号哭声骂对方：“臭不可闻的混小子！”

陈应达滔滔不绝、谈锋甚健，他那种自负的劲头让刘格诗浑身不舒服，头皮发胀：为何他在陈应达面前总是黯然失色，动不动就有受挫的感觉！校园像是陈应达的天堂，这个头号胆小鬼一出校门就吃不开，连穿马路都缩在路边犹豫一阵，更何况，此人的体育一塌糊涂，足球踢得极臭，最可笑的是他骑自行车至今不会飞身上车，每回都得把车子偷偷倚在墙上死乞白赖地爬上车座，这样的人物在校园里竟像披上了魔衣，变成被崇拜的对象，这学校难道算公平吗？

刘格诗思绪万千却尽量不露声色，公开心里藏着的嫉妒对于男生来说是不可思议的，书上写得明明白白：嫉妒是弱者的激情。他才不至于那么弱智，把自己的弱者内心大曝光。不过，据说人的嫉妒情绪最容易通过脸部表情泄露出去的，反正，陈应达像得到了感应，突然话锋一转，说道：“看，学友刘格诗像不像在念祈祷词：有请老天爷保佑晚生……”

“Yes, Yes!”张飞飞兴奋地接口道，“像极了！不过，你猜出他求老天爷些什么呢？”

“啊，在求满分100分的数学卷考到101分。”陈应达说着笑起来，“贪心乎？贪心也！”

张飞飞和吴莉美大笑不止。

刘格诗受到奚落，好不恼怒，难道他生来就该成为笑料！他冷眼相看对方阵营，脑海里飞快地想出两句回敬的话语，可是，当他把目光落在张飞飞身上时，发现这丫头奇异到家了，她

笑起来眼睛又亮又弯，很像流光溢彩的月牙，精巧的双肩优美地耸动着，仿佛要像她的名字似的展翅而飞哩。刘格诗呆头呆脑地注视着，他还是头一回发现张飞飞的笑很有看头，犹如花儿绽开那样灿烂、好看。

“看什么看呀，”张飞飞讷讷地说，“你别吓人好不好？眼神怪死了。”

刘格诗如梦初醒，脸一下子红到耳根，更糟的是，他慌得把回敬的词都忘了个精光，看样子只能让它们烂在肚子里了。此刻，他的策略是头一低，一言不发，装聋作哑。总不见得来个实话实说，告知张飞飞：她的笑能得99分，让人见了不打瞌睡。这种恭维话，叫他如何说得出口！

“可疑！”陈应达摇头晃脑地评价道，“他这眼神像是克隆了(3)班斑马的眼神！”

陈应达的话音刚落，走廊那头就响起数声冷笑，随即就有人骂起了一串粗话，指名道姓地辱骂陈应达胆敢神气活现，在太岁头上动土……

刘格诗撩开长腿赶忙冲向走廊看个究竟，原来骂粗话者果然是(3)班的班超，想来也是，在校园内，这种污言秽语除了他，还有谁会能够骂得那么口齿清爽，字正腔圆。

班超外号斑马，是整个初三年级品行最烂的男生，偏又长得肥硕强壮，会几手武功，这几个特征注定他极爱滋事寻衅。另外，他的外号曰“采花大盗”，出典是此人是个厚脸皮，到处吹嘘本校长得出的挑的女生全是他的女朋友，像林晓梅、张飞飞什么的，他还亲口告诉刘格诗，说吴莉美因为他班超而患上了严重的相思病。

陈应达的脸因为激愤而变得惨白，一口气说了好几个“莫名

其妙”，总算在众人面前挽回了大才子的颜面。斑马岂肯罢休，干脆破口怒骂，那些骂出的话又蛮横又恶毒，几乎每一个短句中都带有一个“死”：踹死你！掐死你！还愁整不死你！那架势活像从嘴里扔出一把把斩人的利斧。

陈应达只得应战，说：“你是无赖。我若和你对骂，有失我的人格！”

“嘻！”斑马说，“你不想对骂，那我们就对打！约个地方怎么样？谅你长个老鼠胆，一听这话，腿都哆嗦！”

“谁怕你？”陈应达也豁出来了，“你以为横行霸道才是英雄？”

“好！你是英雄！我们单练！”斑马说，“看我把你的屎都打出来！”

这还不算，此人边骂边往这边凑，还挽起袖口做出摩拳擦掌的姿势。伸着脖子瞭望事态的刘格诗，心里像腾地蹿出火苗来，莫名的激动使他屏住呼吸，仿佛思绪都凝固着，惟有两只眼睛随着目标而缓慢移动，没的说，他知道自己此刻的样子一定呆滞极了。

吴莉美一路小跑，张开双臂迎着斑马，嘴里一迭声地说：“班超，你冷静些，你听我解释……”

“喊个魂！”斑马不耐烦地嚷道，“快让开。”

上课铃就在此时突如其来地发出脆响，刘格诗惊了惊，不由自主地提了提肩。在校园里，这种声音是永远具备威慑力的，连那暴躁如烈焰的斑马也像被熄了火，双臂扑腾了几下，骂了几句脏话，然后愤愤地转回(3)班教室。

人群霎时作鸟兽散，陈应达在张飞飞等人的簇拥下走进教室。这个人真是吉人天相，逢凶化吉。刘格诗泄气地想，心里

涌起淡淡的遗憾还有咸涩的失望，不知是因为眼看一场突发事件将高潮迭起却又草草了结，还是由于他是在幸灾乐祸，巴不得看陈应达的白戏。刘格诗的思维刚到这儿，心里便像碰出恐慌的声音似的，一阵发紧，他呼出一口粗气，想着：这两种心境全有些恶劣，不是属于好事之徒就是成了阴险分子。去他的，并没有谁宣判它们归他了，何必把它们揽在头上呢！

我就是吾。刘格诗定定神，摇着肩，快步走进教室。

这天第一堂课就是数学课：数学课一般都集中在上午，或许因为那是一门需要真刀真枪用脑筋的课程，不像某些副课，昏昏欲睡也无碍。

数学老师严萍萍带着试卷踏进教室，她的脸庞长得像个女孩，秀气的金丝边眼镜后的眼睛甚至有点妩媚，但说话的口气很学究，她说得最多的话就是：我们应该用科学的眼光注视世界。

“哦！炸弹！”张潇洒发出夸张的呻吟。

有人笑起来。

张潇洒是本班长得最帅的美男子，他身材很棒，像一个T形，而且是那种稳坐在最后一排的狡猾老到的家伙，爱无事生非，还有点饶舌，常把试卷称为炸弹，还爱评价某女生腿太短，某女生发型叫鸭屁股式，留了就像大嫂什么的。依刘格诗之见，他未必真在为数学考试捏一把汗，而是哗众取宠，有意引起严老师的注意。

严老师对于张潇洒的虚张声势未置可否，她一向欣赏学生对数学怀有敬畏情绪，动不动就强调说数学学科是很高深的，需要天赋、毅力，高不可攀。每当张潇洒下课后搜罗一堆难题围着她求教，她总是不厌其烦，一点都不会怀疑他早已将标准答案

握于股掌之中，只是想赢得她的另眼相看。

开始传发试卷了，教室里静静的。刘格诗听见有一阵抖动纸张的沙沙声，头一抬，只见陈应达正悠然地甩动试卷，小声嘀咕说散发些许墨香有益于清心消暑也。看这架势，刘格诗立即猜出陈应达在显示他对付这张试卷，易如反掌。

刘格诗迅速浏览了一遍试题，猛然发现有一道一元二次方程的应用题非常棘手，他顿时阵脚大乱，心儿像敲鼓似的猛跳起来，头都快裂了。

严老师把目光投向刘格诗，那里至少藏有一串疑问句。说实话，刘格诗对严萍萍老师常常是退避三舍。原因嘛，说普通可以，说离奇也不过分。其一便是严老师将陈应达视为亲爱的大弟子，对这位得意门生宠爱有加，她赞不绝口地说他思路缜密、充满智慧，学风严谨，总之，符合精英学生的标准。她说起陈应达时的骄傲神情总让刘格诗有受伤般的刺痛感。再则，班里很多男生女生私下里管严老师叫萍萍严，或者干脆直呼萍萍，而刘格诗恰巧有个表妹也叫詹萍萍，小刘格诗两岁，在本校念初一，那是个非常秀气娇柔的女孩，眼睛很妩媚，身形神情都酷似这个萍萍严。天晓得，怎么名儿同叫萍萍的两个人，脸相也会默默靠拢，这真可称为旷世之谜！表妹萍萍称得上是刘格诗的崇拜者，从不直呼其名，总是哥哥长、哥哥短地唤个不停，让他温馨透心，还让他感觉自己多少有点伟大。而与这个萍萍严打交道，反差太大，面对那张神情相似的脸他常常会走神，产生一种错觉，仿佛在朦胧中见到表妹翻了脸，那感觉糟透了。何况，萍萍严独有的咄咄逼人的藏着问号的眼神让他发虚，面对她，刘格诗常常一开口就口吃得厉害。

刘格诗埋头答卷，心里却牵挂着那道难题。他用眼梢的余

光留意着左右的动向，可一抬头，视线就锁定在陈应达身上。也不知是巧合还是命中注定，陈应达就坐在他前一排，并非头对头，而是中间隔着一条过道，那过道很窄，宽度相当于刘格诗伸直手臂一拳过去正好击中天才脑袋的距离。最不愿看见的人偏偏坐在眼皮底下，真不幸，连眼不见为净这点权利也被剥夺了，这种滋味，谁尝过的谁知道。

陈应达正奋笔疾书。听说此人已把高中的数学书都翻烂了，还学了什么大学微积分。反正，刘格诗认为这没什么可荣耀的，谁会去羡慕一条钻进数学书乱啃的书虫！此刻，这歪才正在那道有关一元二次方程的应用题上勾勾画画。刘格诗侧转脸刚想从他的解题速度证实这题的难度，就见陈应达鬼鬼地推过半张草稿纸遮盖在试卷上，随即钢笔刷刷几下子在纸上划拉几行字，刘格诗以为天才大发善心，写的是什么解题提示呢，定睛一看，这家伙写的是一首打油诗，开篇第一句是：“劝君莫眼斜，愿者只等闲。”让刘格诗恨不得和他一首水调歌头，唱几句反调。

没料到恰逢萍萍严转过身来，她深深地看一眼刘格诗，仿佛带点愠怒。老天，莫非她以为他刘格诗在图谋作弊吗？她有所不知，他刚才是在定睛审阅陈应达这歪诗新作的韵脚是否对头，而不是在窥视什么标准答案。唉，她会把他看做怎样的角色呢？会是一个不学无术，整天晃来晃去，在作弊时还犹豫不决、拿不定主意的人吗？

刘格诗收回心思，全力以赴在试卷上驰骋一番，很快，许多题一一都让他解破，惟有那道该诅咒的题，却始终找不到开题的钥匙，他按着太阳穴苦思冥想，鼻尖都渗出若干汗滴，那题还是不露破绽，它真是一道可恶的顽固怪题，当然，出这种题的老师

也有点心狠手辣。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刘格诗心里充斥着悔恨、焦虑。为了与该死的陈应达一决雌雄，他被老爸剥夺了看电视的人身自由，跟着数学新家教老邹拼命苦学，只当是万无一失，谁知竟砸在这道破题上。按卷面标明的分值看，这道题价值连城：10分，老天，十分之一！这公平吗？

正在一筹莫展之际，出现了一丝转机：陈应达俯身检查卷面时不经意地将草稿纸挪开去，于是试卷便毫无遮掩地平摊在桌沿那儿。刘格诗将目光一聚焦，就能清晰地看到那道题的答案：5a，甚至连解题方式也能准确无误地像歌词里唱的那样，看个明明白白清清楚楚。刘格诗犹豫了几秒钟，他不愿像偷地雷似的做鬼鬼祟祟的事，可又舍不得放过这天赐的良机，终于，在下课铃声即将响起前，他将眼睛看到的東西写上试卷。

然而，下午报数学考分时却爆出大冷门：刘格诗只得了85分，除了零星的计算错误外，那个5a边上打着一个醒目的宣判这道题死刑的大红叉。不可思议的是，陈应达却得了满分，荣居常胜将军的宝座。这真让刘格诗吃了一闷棍，百思都解不破奥妙在何处，又拉不开面子直截了当去找那大才子查证。下课后，刘格诗悄悄叫过张潇洒，拜托他去查询陈应达的试卷。

张潇洒听罢刘格诗的叙述，仰面大笑三声，说刘格诗中了好计，还说这陈应达狡猾狡猾的有，生平又最恨不劳而获的抄袭者，所以时常来这一手：先在试卷上写假答案，待收卷前再急速改回，还将这做法美其名曰：应达抄袭离间计。

刘格诗一听差点翻白眼，恼羞成怒地质问道：“说！你怎么会知道？难道，你和他是同谋？”

张潇洒耸耸肩，说：“老弟，请息怒，本人也是受害者！你

有火气，何不去对那个当代老夫子吼？”

刘格诗怎肯咽下这口闷气？可恨又如何？总不能做些小儿科的把戏，比如在陈家门口静站抗议，也不能拔出拳头揍那应达抄袭离间计的发明者一顿，只因找不到正当理由，如果将事件捅出去，他刘格诗更会大显丑态。陈应达就有这点智慧：他给别人钻圈套却还沾着冠冕堂皇的正理。这让刘格诗在佩服之余添加满腹恼怒，他想：分数上输掉一筹暂且不表，现在还饱受这等被捉弄的胯下之辱，真是气煞寡人！

放学时分，刘格诗在出校门的那瞬间被迎上来的斑马拦住，斑马这家伙身穿全套名牌，却像是有意在砸名牌的牌子：此人满脸匪气，衣冠不整，讲究的外套衣襟大敞，穿出个赤胸露怀的效果，一排扣子个个不扣，而式样新潮的太阳帽则歪扣在右半边脑门上。他对着刘格诗劈脸便问：“刘大哥，你们班那个采花大盗陈应达怎么连个魂都不见了？”

刘格诗气哼哼地说：“他算什么大盗？早走人了。”

“我不怕他逃走。”斑马拍一下胸脯说，“有句俗话叫：逃得了和尚逃不了庙！他敢害我白辛苦！喂，刘大哥，你和他都住在四德坊，怎么样，替我带个信给他？”

说实在的，刘格诗从心底里厌烦斑马，这个人像传染上什么狂犬病似的，喜欢乱咬，把打人骂街当娱乐活动。初二时，就因为斑马欺人太甚，刘格诗为主持公道曾用武功“插裆扛摔”打得斑马做了狗吃屎的姿势。从此，他对刘格诗恭敬有加，真的好奇怪，无赖只晓得欺软怕硬，却不怎么记仇，他私下还称刘格诗为刘大哥。刘格诗感觉被一个坏料这么称呼太别扭，仿佛成了坏坏的小头目，他多次抗议，可这斑马死不改口，厚着脸皮照叫不误。